

牡丹江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1 年 1 月 25 日

牡丹江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（以下简称年报）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编制。年报共分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从牡丹江市残疾人联合会网站“牡丹江市残联”（<http://mdjcl.org.cn/>）阅览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市残联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级各项工作文件及 2020 年实际政务公开安排，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、及时更新工作信息，有效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

调整市残联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党组书记、理事长姜国彦亲自担任组长，副组长由分管副理事长担任，成员由各科室主要负责人担任。制定《市残联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，细化具体任务和实施规范，积极推进残疾人工作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公开。市残联把政务公开作为作风整顿和

流程再造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，实行一把手负总责，主管领导具体抓，办公室承担具体工作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。根据机构改革情况，及时对政府信息进行修订并重新发布，对信息公开目录及时进行调整，及时督促各科室按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等制度，为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的开展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。

（二）信息公开，务实高效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、市残联门户网站，将事关残疾人切身利益的政策法规长期公开，如残疾人证办理、残疾人乘车证办理的依据、标准和流程；将残疾人普遍关注的重大事项和重要决策随时公开。年底时，市残联开通微信公众号，更加有利于高效开展残疾人项目政策的宣传和社会氛围的营造，同时也更加贴近于残疾人群众，了解残疾人群众的需要，有利于推进问需响应式服务的开展。

完善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指南及公开目录。通过进一步明确信息分类、获取方式、工作机构等方面的内容，对市残联信息公开进行说明，便于群众阅览、查询。结合工作实际工作，对工作流程进行梳理、优化，及时更新机构职能、法律法规、部门文件、重点工作等板块内容。以国际残疾人日、全国助残日、全国爱眼日等残疾人节日为契机，通过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、政策宣传活动，增强社会各界对残疾人工作

的关注度和参与度。截止目前，2020年市残联经过审核，通过政府工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68条；公开文件16件，包括《关于对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进行年审的通知》、《全省自强模范和全省助残先进个人、集体推荐对象公示》、《关于印发〈黑龙江省扶持残疾人自主就业创业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转发〈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做好2020年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的通知》、《牡丹江市“2020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”专项服务活动》等文件。便于残疾人知情、参与和监督。2020年残联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已完成。

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市残联通过网站上设立的网上信箱、公布受理电话等方式畅通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渠道。与此同时，进一步明确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流程和答复时限，提高受理、答复质量和效率。对于属于国家秘密、个人隐私等不予公开范围的申请，明确告知申请人并讲清理由。2020年未接收到群众申请。

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市残联没有发生因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，完善考核

在市残联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残联性质宗旨、职能职责、机构设置、工作制度等重要内容。在网站首页设置征求意见

箱，在“网上办事”板块中公布市残联各部室、下属单位及县（市）区残联办公电话，多途径听取残疾人及社会各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。同时注重政务舆情收集，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的残疾人工作热点问题，减少群众对重要政策的误解误读。通过残联维权信箱、12345 市长热线、12385 残疾人服务热线等平台转办或受理群众政策咨询、投诉举报、意见建议等来信、来电 265 件，回复办结率 99.62%。

同时，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考核制度。加大日常工作监督检查力度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，对表现突出的部室给予表扬，对工作开展不力的部室责令整改，努力以严格的考核机制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实施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	25.6553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
				组织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基础信息、办事服务等方面，严格按照市政务公开办要求进行核查，确保信息更新及时、表达准确、链接无误。网站中进行改版或添加最新业务工作内容等，确保网站信息公开透明、及时。市残联将进一步加强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和要求的把握能力不强；二是信息公开工作专职人员配备不足，业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。

下一步将继续紧紧残疾人事业工作，进一步拓展政务信息公开途径，把涉及残疾人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作为重点，

自觉接受全社会的监督，把政务公开工作办成人民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。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力度，及时满足群众政府信息公开需求加大运用新媒体的信息公开力度；二是坚持从残疾人需求出发，让残疾人群众获得更多的知情权；三是加强队伍和网站平台建设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为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坚强保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